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4—030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以现场结合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董办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郑舒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4—029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全体监事、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两地上市规则发布:A股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2023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一贯秉承股东现金回报的政策,为保持公司分红政策的连续和稳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08元(含税)。根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21,599,240,583股扣除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本公司204,930,407股本公司A股股份计算,2023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1,820,227,909.77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约为30%。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实际有权参与股数为准计算。

董事会决议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企业管治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分七项子议案审议表决:

子议案(一)为审议袁宏林先生2023年度薪酬方案,关联董事袁宏林先生回避;

子议案(二)为审议孙瑞文先生2023年度薪酬方案,关联董事孙瑞文先生回避;

子议案(三)为审议李朝春先生2023年度薪酬方案,关联董事李朝春先生回避;

子议案(四)为审议周俊先生、李国俊先生、梁玮女士和徐辉先生2023年度薪酬方案。十一、审议关于本公司评估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关于本公司制定、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中《洛阳钼业公司章程》《洛阳钼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与《洛阳钼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本公司聘任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林久新先生、蒋理先生已回避。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本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开展2024年度投资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关于本公司对外捐赠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本公司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决定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及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期间等事项。拟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如下事项:

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关于聘任本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安排的议案;

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制定、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没收H股股东未领取的2016年股息的议案;

关于给予董事会派发2024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成员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对外捐赠相关事宜的议案;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以现场结合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袁宏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董事会同意选举林久新先生、李朝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二):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朝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三):董事会同意选举林久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成员的技能及经验,董事会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以下四个子议案:

子议案(一):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袁宏林先生、孙瑞文先生、李朝春先生、林久新先生、蒋理先生、王开国先生;由袁宏林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以上委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二):审计及风险委员会:顾红雨女士、程钰先生、袁宏林先生;由顾红雨女士担任委员会主任。以上委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三):提名及管治委员会:王开国先生、袁宏林先生、顾红雨女士、程钰先生;由王开国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袁宏林先生担任委员会副主任。以上委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四):薪酬委员会:王开国先生、顾红雨女士、袁宏林先生;由王开国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以上委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本公司第五届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任命袁宏林先生、孙瑞文先生、李朝春先生、李国俊先生为第五届投资委员会委员,并由李朝春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及管治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孙瑞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孙瑞文先生的提名,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及管治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朝春先生为首席投资官、周俊先生为运营副总裁、李国俊先生为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梁玮女士为副总裁兼ESG发展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人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袁宏林先生的提名,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及管治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徐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徐辉先生、伍秀薇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委任徐辉先生、伍秀薇女士为公司授权代表,作为公司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联络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人员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秘书徐辉先生的提名,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及管治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高飞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定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薪酬底薪的方案。根据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考评等因素,经公司薪酬委员会综合考评并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确定并实施年度奖金奖励方案。林久新先生、蒋理先生及郑舒先生自愿放弃于本公司领取薪酬。

该议案分七个子议案:

子议案(一)为审议袁宏林先生的薪酬底薪,袁宏林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二)为审议孙瑞文先生的薪酬底薪,孙瑞文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三)为审议李朝春先生的薪酬底薪,李朝春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四)为审议王开国先生的薪酬底薪,王开国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五)为审议顾红雨女士的薪酬底薪,顾红雨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六)为审议程钰先生的薪酬底薪,程钰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子议案(七)为审议张振昊先生与黎宏伟先生的薪酬底薪,该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底薪的方案。根据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考评等因素,经公司薪酬委员会综合考评并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确定并实施年度奖金奖励方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内控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及风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臣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控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廉政稽核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及风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黎宏伟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廉政稽核部负责人,任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首席财务官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处理本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处理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

附件:

周俊先生,一九七二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周先生在企业管理、矿业生产运营、海外矿山管理等方面经验丰富。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周先生分别在中铁三局长治水泥厂、潞州水泥实业发展公司工作;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任中铁资源国金矿业副总经理;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任中铁资源 MKM 矿业总经理;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历任中铁资源华刚矿业商贸总监、运营总监、现场负责人、党委委员、总经理等职务;二零一九年四月加入公司,担任运营副总裁、TFM矿业总经理等职务。

李国俊先生,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出生,管理学博士,财政部第一届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财政部第三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安徽大学MPAcc兼职导师。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历任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控股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经理;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二零二二年至今,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梁玮女士,一九八三年六月出生,于二零零五年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获法语文学学士学位,二零零九年毕业于巴黎高等翻译学院,获会议口译硕士学位。在加入洛钼之前,曾于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就职于上海市政府外事办公室,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任上海外国语大学高级翻译学院讲师。二零一七年加入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八月起担任公司副总裁及ESG发展部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ESG管理体系的建设和完善。

徐辉先生,一九七八年九月出生,投资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位。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在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融资、股权投资、法务合规、产业金融管理等相关工作,历任证券法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金融板块董事长等岗位和职务。二零二二年至今于本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伍秀薇女士,中国香港籍,法律硕士学位。香港特许秘书公会及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现任达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务部董事。伍女士拥有超过二十年公司秘书工作经验,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书/联席公司秘书有关事宜及合规工作。伍女士现担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秘书/联席公司秘书。二零二零年至今于本公司担任联席公司秘书。

高飞先生,出生于一九八二年九月,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二零一四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拥有证代高级证书。曾任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高飞先生有十年以上的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经验,参与了洛阳钼业A股IPO、多次海外并购、可转债发行和公开增发等项目,在信息披露、投融资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除上述简历所述的任职关系外,高飞先生与在其他单位兼职,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目前,高飞先生未持有洛阳钼业股份。

李臣先生,一九八四年七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李先生具有扎实的财务管理、企业并购、审计经验,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五年,李先生于德勤中国及德勤澳大利亚审计部任职;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于德勤英国交流工作学习,分别在审计和并购交易服务部门任职。李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业务发展部总经理、总监,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非洲区TFM项目及KFM项目首席财务官,IXM贸易公司副首席财务官等职位,对公司业务有较深刻的理解。

黎宏伟先生,一九八二年出生,复旦大学法学博士。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任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检察院反贪局检察官;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一年,历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廉政督察部总监、高级总监、执行总经理;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二年,任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部总监。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廉政稽核部高级总监、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黎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反舞弊、风控、刑事合规等经验。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24—028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洛阳钼都国际饭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69 |
| 其中:A股股东人数 | 365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 4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3,317,911,075 |
|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 11,678,047,811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 1,639,863,264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1.67 |
|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54.08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7.59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袁宏林先生主持,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一、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439,405,097 | 85.89488 | 234,721,114 | 1.76245 | 3,921,600 | 0.02945 |
| H股 | 865,280,120 | 6.49712 | 771,160,073 | 5.79040 | 3,423,071 | 0.02570 |
| 普通股合计: | 12,304,685,217 | 92.39200 | 1,005,881,187 | 7.55285 | 7,344,671 | 0.05515 |

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591,977,465 | 87.04051 | 84,810,246 | 0.63681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434,724,271 | 10.77289 | 205,138,993 | 1.54033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026,701,736 | 97.81340 | 289,949,239 | 2.17714 | 1,260,100 | 0.00946 |

3、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400,405,543 | 85.60206 | 273,720,664 | 2.05528 | 3,921,604 | 0.02945 |
| H股 | 572,540,210 | 4.29902 | 1,063,899,983 | 7.98849 | 3,423,071 | 0.02570 |
| 普通股合计: | 11,972,945,753 | 89.90108 | 1,337,620,647 | 10.04377 | 7,344,675 | 0.05515 |

4、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没收H股股东未领取的2016年股息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6,771,111 | 87.67720 | 16,600 | 0.00012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639,859,264 | 12.31319 | 1,000 | 0.00001 | 3,000 | 0.00002 |
| 普通股合计: | 13,316,630,375 | 99.99039 | 17,600 | 0.00013 | 1,263,100 | 0.00948 |

5、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408,578,075 | 85.66342 | 268,209,636 | 2.01390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601,679,146 | 4.51782 | 1,038,184,118 | 7.79540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2,010,257,221 | 90.18124 | 1,306,393,754 | 9.80930 | 1,260,100 | 0.00946 |

6、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派发2024年度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4,253,499 | 87.65829 | 2,534,212 | 0.01903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639,863,264 | 12.31322 | 0 | 0.00000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314,116,763 | 99.97151 | 2,534,212 | 0.01903 | 1,260,100 | 0.00946 |

7、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465,112,199 | 86.08792 | 211,675,412 | 1.58940 | 1,260,200 | 0.00946 |
| H股 | 714,186,442 | 5.36260 | 925,676,822 | 6.95062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2,179,298,641 | 91.45052 | 1,137,352,234 | 8.54002 | 1,260,200 | 0.00946 |

8、议案名称: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5,499,199 | 87.66766 | 1,288,412 | 0.00967 | 1,260,200 | 0.00946 |
| H股 | 1,639,548,714 | 12.31085 | 74,550 | 0.00056 | 240,000 | 0.00180 |
| 普通股合计: | 13,315,047,913 | 99.97851 | 1,362,962 | 0.01023 | 1,500,200 | 0.01126 |

9、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5,155,901 | 87.66507 | 1,176,910 | 0.00884 | 1,715,000 | 0.01288 |
| H股 | 1,633,790,264 | 12.26762 | 3,451,000 | 0.02591 | 2,622,000 | 0.01968 |
| 普通股合计: | 13,308,946,165 | 99.93269 | 4,627,910 | 0.03475 | 4,337,000 | 0.03256 |

10、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5,156,001 | 87.66507 | 1,176,910 | 0.00884 | 1,714,900 | 0.01288 |
| H股 | 1,633,790,264 | 12.26762 | 3,451,000 | 0.02591 | 2,622,000 | 0.01968 |
| 普通股合计: | 13,308,946,265 | 99.93269 | 4,627,910 | 0.03475 | 4,336,900 | 0.03256 |

1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5,043,201 | 87.66422 | 1,289,610 | 0.00968 | 1,715,000 | 0.01288 |
| H股 | 1,633,790,264 | 12.26762 | 3,451,000 | 0.02591 | 2,622,000 | 0.01969 |
| 普通股合计: | 13,308,833,465 | 99.93184 | 4,740,610 | 0.03559 | 4,337,000 | 0.03257 |

1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5,007,101 | 87.66396 | 1,325,710 | 0.00995 | 1,715,000 | 0.01288 |
| H股 | 1,633,269,254 | 12.26370 | 3,972,010 | 0.02982 | 2,622,000 | 0.01969 |
| 普通股合计: | 13,308,276,355 | 99.92766 | 5,297,720 | 0.03977 | 4,337,000 | 0.03257 |

13、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4,111,699 | 87.65723 | 2,676,012 | 0.02009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639,862,264 | 12.31321 | 1,000 | 0.00001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313,973,963 | 99.97044 | 2,677,012 | 0.02010 | 1,260,100 | 0.00946 |

14、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6,756,611 | 87.67709 | 31,100 | 0.00022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638,815,264 | 12.30535 | 1,000 | 0.00002 | 1,047,000 | 0.00786 |
| 普通股合计: | 13,315,571,875 | 99.98244 | 32,100 | 0.00024 | 2,307,100 | 0.01732 |

15、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聘任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68,913,190 | 87.61820 | 7,874,521 | 0.05913 | 1,260,100 | 0.00946 |
| H股 | 1,590,378,449 | 11.94165 | 49,484,815 | 0.37156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259,291,639 | 99.55985 | 57,359,336 | 0.43069 | 1,260,100 | 0.00946 |

16、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6,344,314,586 | 79.42178 | 31,200 | 0.00039 | 3,921,600 | 0.04909 |
| H股 | 1,636,439,193 | 20.48588 | 1,000 | 0.00001 | 3,423,071 | 0.04285 |
| 普通股合计: | 7,980,753,779 | 99.90766 | 32,200 | 0.00040 | 7,344,671 | 0.09194 |

17、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对外捐赠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2,321,832 | 87.64379 | 4,465,879 | 0.03353 | 1,260,100 | 0.00947 |
| H股 | 1,614,904,788 | 12.12581 | 23,956,476 | 0.17988 | 1,002,000 | 0.00752 |
| 普通股合计: | 13,287,226,620 | 99.76960 | 28,422,355 | 0.21341 | 2,262,100 | 0.01699 |

18.0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袁宏林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532,826,185 | 86.59637 | 143,961,422 | 1.08096 | 1,260,204 | 0.00946 |
| H股 | 1,148,025,786 | 8.62016 | 491,837,478 | 3.69305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2,680,851,971 | 95.21653 | 635,798,900 | 4.77401 | 1,260,204 | 0.00946 |

18.0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孙瑞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67,309,132 | 87.60615 | 9,478,476 | 0.07117 | 1,260,203 | 0.00946 |
| H股 | 1,599,641,926 | 12.01121 | 40,221,338 | 0.30201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266,951,058 | 99.61736 | 49,699,814 | 0.37318 | 1,260,203 | 0.00946 |

18.0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李朝春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56,162,302 | 87.52245 | 19,339,006 | 0.14521 | 2,546,503 | 0.01912 |
| H股 | 1,537,105,234 | 11.54164 | 102,758,030 | 0.77158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193,267,536 | 99.06409 | 122,097,036 | 0.91679 | 2,546,503 | 0.01912 |

18.04、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林久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05,145,366 | 87.13938 | 70,355,942 | 0.52828 | 2,546,503 | 0.01912 |
| H股 | 1,494,079,277 | 11.21857 | 145,783,987 | 1.09465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099,224,643 | 98.35795 | 216,139,929 | 1.62293 | 2,546,503 | 0.01912 |

18.05、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蒋理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05,145,166 | 87.13938 | 70,356,142 | 0.52828 | 2,546,503 | 0.01912 |
| H股 | 1,494,079,277 | 11.21857 | 145,783,987 | 1.09465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099,224,443 | 98.35795 | 216,140,129 | 1.62293 | 2,546,503 | 0.01912 |

19.0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郑舒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1,209,799 | 87.63545 | 3,070,200 | 0.02305 | 3,767,812 | 0.02829 |
| H股 | 1,631,337,957 | 12.24920 | 8,285,307 | 0.06221 | 240,000 | 0.00180 |
| 普通股合计: | 13,302,547,756 | 99.88465 | 11,355,507 | 0.08526 | 4,007,812 | 0.03009 |

19.0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张振昊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50,486,148 | 87.47984 | 23,793,851 | 0.17866 | 3,767,812 | 0.02829 |
| H股 | 1,538,121,983 | 11.54927 | 101,501,281 | 0.76214 | 240,000 | 0.00180 |
| 普通股合计: | 13,188,608,131 | 99.02911 | 125,295,132 | 0.94080 | 4,007,812 | 0.03009 |

2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A股 | 11,674,233,220 | 87.65814 | 46,779 | 0.00035 | 3,767,812 | 0.02829 |
| H股 | 1,637,720,299 | 12.29713 | 2,142,965 | 0.01609 | 0 | 0.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13,311,953,519 | 99.95527 | 2,189,744 | 0.01644 | 3,767,812 | 0.02829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1.01 | 关于选举王开国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3,270,587,595 | 99.64466 | 是 |
| 21.02 | 关于选举顾红雨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3,270,587,485 | 99.64466 | 是 |
| 21.03 | 关于选举程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3,270,587,494 | 99.64466 | 是 |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票数 | 同意 比例(%) | 反对 票数 | 反对 比例(%) | 弃权 票数 | 弃权 比例(%) |
|---|---|---|---|---|---|---|---|
| 1 |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计划的议案 | 1,641,684,792 | 61.83579 | 1,005,881,187 | 37.88757 | 7,344,671 | 0.27664 |
| 2 | 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 2,363,701,311 | 89.03130 | 289,949,239 | 10.92124 | 1,260,100 | 0.04746 |
| 3 | 关于本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309,945,328 | 49.34047 | 1,337,620,647 | 50.38289 | 7,344,675 | 0.27664 |
| 5 | 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 | 1,347,256,796 | 50.74585 | 1,306,393,754 | 49.20669 | 1,260,100 | 0.04746 |
| 13 | 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650,973,538 | 99.85171 | 2,677,012 | 0.10083 | 1,260,100 | 0.04746 |
| 14 | 关于本公司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体系的议案 | 2,652,571,450 | 99.91189 | 32,100 | 0.00121 | 2,307,100 | 0.08690 |
| 15 | 关于本公司聘任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2,596,291,214 | 97.79204 | 57,359,336 | 2.16050 | 1,260,100 | 0.04746 |
| 18.01 | 关于选举袁宏林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17,851,546 | 76.00450 | 635,798,900 | 23.94803 | 1,260,204 | 0.04747 |
| 18.02 | 关于选举孙瑞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2,603,950,633 | 98.08063 | 49,699,814 | 1.87200 | 1,260,203 | 0.04747 |
| 18.03 | 关于选举李朝春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2,530,267,111 | 95.30517 | 122,097,036 | 4.59891 | 2,546,503 | 0.09592 |
| 18.04 | 关于选举林久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436,224,218 | 91.76294 | 216,139,929 | 8.14114 | 2,546,503 | 0.09592 |
| 18.05 | 关于选举蒋理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436,224,018 | 91.76294 | 216,140,129 | 8.14114 | 2,546,503 | 0.09592 |
| 20 | 关于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 | 2,648,953,094 | 99.77560 | 2,189,744 | 0.08248 | 3,767,812 | 0.14192 |
| 21.01 | 关于选举王开国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607,587,170 | | | | | |
| 21.02 | 关于选举顾红雨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607,587,060 | | | | | |
| 21.03 | 关于选举程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607,587,069 | |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3年度股东大会议案3、5、7、8、14系特别决议案,该等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1、2、3、5、13、14、15、18、20、21系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21系累积投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轶、韩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46

#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李其运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其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李其运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王丽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丽霞女士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王丽霞女士个人简历

王丽霞,女,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职称。2007年8月至2022年5月在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内勤、技术部内勤主管、技术部副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流程管理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丽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47

#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辞职并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辞职情况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徐之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之达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之达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之达先生通过凯尔达集团有限公司(不含战略配售)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87,4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4%;另徐之达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7%。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注销处理。

徐之达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徐之达先生在担任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总经理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辞职并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侯润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侯润石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侯润石先生简历

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9年至2010年任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杭州凯尔达电焊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3年11月任公司经理;2013年11月至2019年3月、2020年10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润石先生通过凯尔达集团有限公司(不含战略配售)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74,2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0%;另侯润石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7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4%。侯润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49

#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6月24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长鸣路778号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4日

至2024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255 | 凯尔达 | 2024/6/17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4年6月21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长鸣路778号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通过现场办理登记或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手续文件须在2024年6月21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参会手续文件要求如下: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显芽

联系电话:0571-83789560

电子邮箱:sec@kaierda.cn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长鸣路778号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48

#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目前公司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公司拟对现时适用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 |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 |

除上述修改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上述条款内容的,根据《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内容同步调整。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于2024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备案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219 证券简称:富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2/27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4年2月26日~2025年2月25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29,880,000元~59,760,000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18元/股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实际回购股数 | 2,527,180股 |
|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45% |
| 实际回购金额 | 31,342,670.44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1.18元/股~14.43元/股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988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5,976万元,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7、2024-01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成交的最高价为11.51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1.1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48,085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公司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5月1日、2024年6月4日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025、2024-036、2024-040)。

(三)截至2024年6月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经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27,1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14.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18元/股,回购均价为12.4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1,342,670.44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下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的股份后续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将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股份数量(股) | 回购前 比例(%) |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 回购完成后 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406,114,755 | 72.34 | 406,114,755 | 72.34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155,285,245 | 27.66 | 155,285,245 | 27.66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 2,527,180 | 0.45 |
| 股份总数 | 561,400,000 | 100.00 | 561,400,000 | 100.00 |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通过本次回购计划共回购股份2,527,18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述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后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66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券评级:"A+",主体评级:"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券评级:"A+",主体评级:"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1012",债券简称:"福新转债")进行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前次"福新转债"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

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4年6月6日出具了《2022年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福新转债"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本次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55

#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间通过大宗交易内部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董事、总经理洪一丹女士拟将其所持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朱洪莹女士,朱洪莹女士为洪一丹女士之女,洪一丹和朱洪莹为一致行动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一致行动人内部持股调整,本次转让后,洪一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股份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

一、股份转让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洪一丹女士《关于一致行动人内部大宗交易的告知函》。因家庭资产规划,公司大股东、董事、总经理洪一丹女士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其一致行动人朱洪莹女士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合计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1%(系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 转让方 | 受让方 | 转让方式 | 拟转让时间 | 转让价格 | 转让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洪一丹 | 朱洪莹 | 大宗交易 | 2024/7/2~2024/9/30 | 按照市场价格 | 10,000,000 | 1.31% |

二、本次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实施前后洪一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本次转让前 持股数量(股) | 本次转让前 持股比例 | 变动数量 | 本次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 本次转让后 持股比例 |
|---|---|---|---|---|---|---|
| 1 | 红楼集团有限公司 | 98,474,908 | 12.93% | 0 | 98,474,908 | 12.93% |
| 2 | 洪一丹 | 41,380,075 | 5.44% | -10,000,000 | 31,380,075 | 4.12% |
| 3 | 朱宝良 | 10,378,093 | 1.36% | 0 | 10,378,093 | 1.36% |
| 4 | 朱家辉 | 537,809 | 0.07% | 0 | 537,809 | 0.07% |
| 5 | 郭德明 | 207,562 | 0.03% | 0 | 207,562 | 0.03% |
| 6 | 朱洪莹 | 0 | —— | +10,000,000 | 10,000,000 | 1.31% |
| 合计 | —— | 150,978,447 | 19.83% | 0 | 150,978,447 | 19.83% |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次洪一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股份转让系洪一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